



民警扶起老人

A 外出散步 老人失联两夜一天

第三天一大早被发现倒在桥底泥潭里,后经医院治疗已无大碍

本报讯(记者 李楷诚 通讯员 黎勇)年过八旬的老人晚饭后外出散步却一夜未归,急得家人四处寻找且报警寻求帮助。5月3日,玉东派出所值班民警接到群众报警后快速出警,在泥潭中找到深陷其中的失踪老人。经医院救治,这名走失两夜一天的老人已无大碍。

5月2日一大早,玉东派出所接到群众报警称,其82岁的老父亲在前晚外出散步后一夜未归,家人、朋友四处寻找未果。苏文杰所长要求值班人员在上班时加强对老人平常散步的区域巡逻,其余人员也要加强留意此警情,以便及时找到老人。

5月3日7时5分,正在值班的吴经达副所长接到一名群众报警称,在二环南路

南流江桥底下“发现一具尸体”,吴经达随即和同事赶到现场了解情况。正在建设中的二环南路南流江桥底下,距岸边20余米外的一处泥潭中躺着一个满身泥泞的老人。当吴经达和同事脱鞋过去查看情况时,老人的身体动了一下,吴经达一眼便断定这是5月1日晚走失的老人,于是立刻拨打120及通知老人家属。

在等待120及家属到来期间,民警尽力安慰老人,并了解到老人5月1日晚外出散步时因年事已高、天黑迷路而误入桥底后不慎滑倒,在无法起身的情况下在桥下躺了两夜一天。很快,120、老人家属就赶到了现场,民警便协助120医生、老人家属一起把老人抬出桥底,送医救治。

B 不想考试 他花3万买了一本“驾驶证”

6年后这本“驾驶证”被查出是“漏嘢”,他面临罚款7000元以下、拘留30天以下处罚

本报讯(记者 李楷诚 通讯员 吴甲锋)因工作繁忙,没有时间学考驾照,于是花3万元拿了一本“绝对真实驾驶证”……5月2日,陆川的江某某给交警出示的“驾驶证”被证实为“漏嘢”。

5月2日中午,陆川交警大队良田中队执勤交警在良田执法服务站执行“五一”假期安保任务,临时检查过往车辆。13时许,一辆厢式小型货车自南向北开来,疑似超速行驶,民警见状对其进行拦截检查。

民警对货车男驾驶员的驾驶证进行检查时,发现其驾驶证内页与一般驾驶证几乎无差别,但在塑封套上却无防伪标志。民警随即对该驾驶员的身份信息进行核查,发现查不到任何信息。警觉的民警判断这本驾驶证是假的,于是将该驾驶员控制,带回中队进行盘查。面对民警的询问,驾驶员开始支支吾吾,后发现实在瞒不住时,才老实交代了“办证”的经过。

男子叫江某某,陆川县古城镇人,多年来一直在广东打工,几年前在东莞市塘厦镇一家工厂负责跟车送货,期间学起了开车,听说学车要考交规文化试,还要占用时间练车,他觉得自己文化水平低,还麻烦,于是想走“捷径”。当时,他听说所在工厂的某主管有“门路”,可以不考试就拿到驾照。在经过一番讨价还价后,最终他在



江某某花3万元买了一本“漏嘢”证件

2014年间以3万元拿到了一本“绝对真实驾驶证”。之后他便大方开车上路,期间也被检查过,但都未露出破绽,直至此次被陆川交警查获。

目前,江某某的违法行为还在进一步调查中,所驾车辆已被暂扣,其无证驾驶和使用伪造、变造机动车驾驶证的违法行为将面临7000元以下罚款和并处30天以下的行政拘留的处罚。

C

看到交警查车 他扔下女伴就跑

原来,驾驶员是无证驾驶

本报讯(记者 李楷诚 通讯员 何际传)看到前方交警查车,蒙迪欧突然倒车,却撞上后方的宝马,随后,蒙迪欧的男性驾驶员抛下车上的女伙伴弃车而去。5月5日晚,交警在夜查时遇上这奇葩的一幕。后经检测,原来男子属无证驾驶,怕被查而选择弃车逃跑。

5月5日,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直属三大队在玉东大道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夜查整治行动。当晚8时许,一辆已驶入待检车道的黑色小汽车突然倒车,不慎撞上另一辆已进入待检车道的白色宝马SUV。当执勤民警赶到现场时,肇事的桂K679××牌照黑色福特蒙迪欧的驾驶员已不知所踪,车上只留下一名女性乘客。

在女乘客用电话一再催促下,“失踪”了半个小时的男驾驶员才回到现场。据查,该男子姓阮,玉东新区茂林镇人,没有汽车驾驶证。

据阮某某称,因没有驾驶证,他看到交警在前面检查怕被抓,所以想掉头逃跑。

幸好,宝马SUV的损坏不严重,只是左后门上被刮了一道痕迹;蒙迪欧右后保险杠受损,未造成人员伤亡。阮某某无证驾驶机动车不但要受到处罚,还要赔偿宝马的损失。



驾驶人指认涉案车辆

D

“黑车”运700多公斤汽油 被查获

民警提醒,不要贪图便宜购买使用“黑加油车”销售的成品油

本报讯(记者 黄清 通讯员 林增崇)5月6日上午,一辆装载了720公斤汽油的套牌“黑加油车”在毫无安全防范措施的情况下行驶在玉林市区苗园路城站路口附近,被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直属四大队执勤民警查获。

当天上午10时许,民警在市区苗园路城站路口拦停一辆江淮瑞风面包车进行检查时,远远便闻到浓浓的汽油味道,打开后尾盖一看,该车除驾驶室座椅外,其余的座椅被一个大型的白色塑料罐取代,罐子里装着大半罐液体,另外还有加油机、加油枪、计量器等设备。

驾驶人叶某林承认这些液体为汽油,净重量为720公斤。他称自己只是司机,按照老板要求拉货,不知道这些汽油的用途。

在进一步的调查中,民警发现面包车所悬挂的车牌属于另一辆已多年未检验的白色奇瑞汽车所有,而且叶某林无法出示面包车合法手续。民警依法将该车辆扣留,并移交有关部门作进一步调查处理。

民警表示,非法改装的“黑加油车”装载大量成品油在道路上行驶,就像流动的“移动炸弹”。这些危险易燃化学品一旦遇到火源爆炸,除了危及正在加油的车辆外,周边人员也会受到生命威胁,后果不堪设想。民警提醒,广大驾驶人不要贪图便宜购买使用“黑加油车”销售的成品油,要从源头上挤压此类“移动炸弹”的生存空间,消除安全隐患。